

專案質詢

8-2-1-041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1年9月15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應元，針對公視董事會近年亂象與人事難產，肇因於政府將黑手伸進公視所導致的惡果。四年前國民黨政府以國會多數凍結公視預算，逼迫董事會聽話，引發「搶救公視大遊行」。其後又修法以增名額搶奪董事會，且因「鑿痕斑斑，紊亂體制，未臻完全合法」，遭監察院糾正。而新聞局為奪取董事長職務而與原任鄭同僚的官司，上月份高等法院裁定敗訴；它趕走總經理馮賢賢，引起「無疆界記者組織」關切，官司也以敗訴收場。所有這些，在在反映該馬政府掌控媒體的一貫本質。現今又全面杯葛新任文化部長龍應台所提人選，並意圖嫁禍在野黨癱瘓公視董事產生。本席認為，行政院不該放任公視亂象再演下去，應即主導提名權，主動向社會徵才，接受弱勢族群等公民團體舉薦，並且全面公開審查實況，讓全民參與並監督公視董事之產生，才是解決目前公視董事難產正確之道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第五屆公視董監事審查委員劉進興在《自由時報》投書「龍應台公視董監事名單只通過三人」指出，在民進黨以及台聯黨推薦公視董事審查委員，雖然針對提名名單不夠多元，太多主流與權貴色彩，缺乏如李惠仁或柯媽媽那樣社會關懷的人物、偏向台北觀點等有所不滿，不過他們也表示，至少有六至九位人選不錯，也都投票支持。會後他作了調查，這六位委員一致支持羅世宏、胡元輝、徐璐，但他們的得票卻都只有七票。換句話說，除了兩黨六票外，只有另外一票支持他們。可能有一位親民黨推薦的委員，態度比較超然。因此，有理由推論，國民黨推薦的八位審查委員，一票也沒有投給羅世宏、胡元輝、徐璐。造成龍應台部長補提了十四名人選；結果只通過三名。據報載，國民黨推薦的審查委員劉幼

立法院第8屆第2會期第1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例「不斷為龍應台的名單辯護」。如果國民黨的審查委員真的像他們說的那麼支持龍應台的話，怎麼會只通過三位？顯然蔡詩萍則指責「四分之一的人」杯葛是「少數暴力」並非事實。

- 二、龍應台部長的名單，以行政倫理來講，絕對是給行政院跟總統府過目之後才提出來的，是誰有那個幕後操盤的能耐，故意給龍應台難堪呢？八位委員集體杯葛，背後顯然有人在運作。難道是以前「林益世名單」的藏鏡人在反撲嗎？而中時社論說：「國民黨推薦的八名審查委員一票不跑」，是在野委員的反對，才使龍應台名單破局這是謊言，真相是：八票全都跑！國民黨自己提名單，自己杯葛，然後賴到在野身上，這像話嗎？
- 三、以這次名單來說，十四人雖有讓各界眼睛一亮的知名人物，卻混雜前此已經審查會否決或曾自己要求除名的不適當人選。更重要的，從公視法所強調的「公視屬於國民全體」、「顧及性別及族群之代表性」、「多元、客觀、公平、族群平衡」等基本屬性與原則來看，這份名單顯有極大欠缺。有如審查委員所指出，人選不夠多元，充斥台北與權貴色彩，公共性明顯不足，既無弱勢團體代表，也看不到柯媽媽或李惠仁導演等積極關懷社會的人物。質言之，這份名單「大部分是龍應台的小圈圈」，形同「近親繁殖」，同質性太高，個別人選或許優秀，整體卻不合適。尤其是提名過程對於公民團體要求舉辦公聽會及舉薦人才等建言，反充耳不聞。正因這樣的心態與行事作風，董事過關須經審查委員四分之三同意的規定，從公視一九九七年立法以來就如此，已經適用了四屆十幾年，到龍應台手裡卻突然成為問題。
- 四、公視董事會近年亂象與人事難產，罪魁都在現在執政當局。以董事會難產而言，前年底立法院就已組成審查會，經兩次會議、四輪投票，選出陳郁秀等五位董事及一位監事，審查會旋即於去年初建請行政院儘速重新提名，但行政院卻把此事一拖十八個月，今年六月底才提出名單。如今公視「年復一年空轉」，行政怠惰就是禍首。至於讓公視深受其害的董事會紛擾，同樣是中國國民黨伸黑手的惡果。該黨四年前以國會多數凍結公視預算，逼迫董事會聽話，引發「搶救公視大遊行」。其後又修法以增名額搶奪董事會，且因「鑿痕斑斑，紊亂體制，未臻完全合法」，遭監察院糾正。新聞局為奪取董事長職務而與原任鄭同僚的官司，上月份高等法院裁定敗訴；它趕走總經理馮賢賢，引起「無疆界記者組織」關切，官司也以敗訴收場。所有這些，在在反映該黨掌控媒體的一貫本質。
- 五、本席認為，行政院不該放任公視亂象再演下去，應即主導提名權，主動向社會徵才，接受弱勢族群等公民團體舉薦，並且全面公開審查實況，讓全民參與並監督公視董事之產生，才是解決目前公視董事難產正確之道。